

证券代码：830813

证券简称：熔金股份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河南熔金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河南熔金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编制了《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17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 2018 年 2 月 1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河南熔金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等与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议案，本次股票发行对象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王学军、核心员工许勇、董永广、冯建军以及外部法人卫辉市新区投资有限公司，发行股份数量为不超过 367 万股（含 367 万股），每股价格为人民币 3.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 1101 万元（含 1101 万元）。募集资金用于公司年产 30000 吨 Si₃N₄ 增强 Al-A1₂O₃ 复合滑板生产项目中的工程建设及部分生产设备购置。

根据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1 日公布的《股票发行认购公告》中规定的缴款期限，本次股票发行相关认购对象完成了现金认购公司共 367 万股股票的资金缴纳，实际缴纳金额人民币 1101 万元。2018 年 3 月 5 日，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中喜验字[2018]第 0032 号《验资报告》，对公司本次定向发行股票资金的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

2018 年 3 月 16 日，股转公司出具了《关于河南熔金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8]1014 号）。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严格按照《股票发行问答（三）》等相关规定进行专户管理使用，公司已与主办券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乡分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乡分行466010100100148186为熔金股份募集资金专户，用于熔金股份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存放。

三、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建立的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与使用，公司已分别于2016年8月19日、2016年9月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于2016年8月19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进行了信息披露。

公司分别于2020年10月26日、2020年11月1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并于2020年10月26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进行了信息披露。

四、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按照已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使用募集资金，2023年8月21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充审议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并注销募集资金账户的议案》，同意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利息1,790.44元转入基本户并注销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表决结果为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项 目	金 额 （元）
募集的货币资金总额	11,010,000.00
加：利息收入	101,821.52
减：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1,109,889.58
减：手续费	141.50
募集资金余额	1,790.44

公司已于2023年5月26日完成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手续。截止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1,790.44元，已转入公司基本户。

上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后，公司与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乡分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项下的权力义务随之终止

五、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

六、募集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均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河南熔金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8月22日